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西北區

承辦人：鄧雅文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444

電子信箱：edu_phe.2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學字第11430874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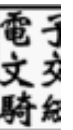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年8月宣導素材與截圖1份 (38760076_1143087480_1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檢送打詐臺北隊114年8月反詐宣導素材，請協助推播，積極推動識詐宣導觀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114年8月6日北市警刑經字第11430544494號函暨行政院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2.0版「識詐」（宣導教育）細部執行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經分析本市114年7月各類詐欺案件發生數共計1,791件，財損金額新臺幣（以下同）11億4,142.1萬元，前三大高發詐欺手法受理件數及財損金額：
 - （一）網路購物詐騙372件，財損2,880萬元。
 - （二）假投資詐騙273件，財損5億9,841.6萬元。
 - （三）假買家騙賣家詐騙119件，財損1,163.6萬元。
- 三、因應上揭高發詐欺手法，近期發現詐騙集團常用「網路購物私下交易」及「低價或限量商品」等方式，誘導民眾匯款或轉帳遭騙，經彙整宣導圖文素材4張（含114年7月打詐儀錶板數據、4格漫畫案例、宣導傳單）、影片1部及製作



永吉國中 1140808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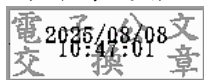
PHAA1146005634

跑馬燈文字稿，作為8月宣導主軸，並已上傳Google雲端供下載，以提升識詐宣導廣度。

四、旨案圖文影片上架時程為1個月，惠請運用於網路資源（官方網站、社群媒體、地方社群），並全面更新實體宣導（實體課程、智慧螢幕、電視牆、跑馬燈等）管道素材，並於9月6日前至雲端（<https://pse.is/7yvms4>）上傳宣導成果照片，檔名為校名或機關名稱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

副本：



公文文號：1146005634

主旨：檢送打詐臺北隊114年8月反詐宣導素材，請協助推播，積極推動識詐宣導觀念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永吉國中 永吉國中各組室 生教組長 熊育彬 送陳/會 114/08/19 10:33:33

擬辦：1.依函辦理，敬會生教組幹事協助公告

2.核閱後文存

